

安庆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1500 吨每日)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庆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1500 吨每日)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总承包(EPC) (项目名称)已由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安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安发改许可[2020]6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安庆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1500 吨每日)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总承包(EPC)

2.2 项目编号: AQ202103241442001

2.3 项目单位: 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4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山口乡联胜村皖能中科公司东侧地块

2.5 建设规模: 本项目规划总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1500 吨,分两个阶段建设,其中本阶段建设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750 吨,配置“1 台 750 吨/日机械炉排炉焚烧线+1 台 18MW 纯凝式高效、高速汽轮发电机组”以及相应配套设施。

2.6 招标范围: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调试总承包方式(EPC),总承包人承包工程内容包括:本工程设计(包括详勘、桩基施工勘测、初步设计、司令图、施工图、竣工图、采购、施工、调试、竣工图设计)、设备及材料的采购、运输、设备及材料保管(卸车、验收、保管、保养、厂内倒运、二次转运等)、建设、安装、厂区绿化设计施工、启动调试 72+24h、服务和培训、配合竣工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消防验收、环境保护验收、安全评价验收、职业健康控制效果评价验收、水土保持验收、水资源验收、档案验收、配合后评估等,但总承包人需负责整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至验收合格为止)、消缺和最终交付全过程总承包。总承包人协助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负责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相关费用。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卷 第一册 技术规范书描述。

2.7 工期要求: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72+24h 试运行。

2.8 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及自筹资金。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一个标段。

2.10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43230.11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业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资质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设计资质须满足以下之一：1）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2）同时具有：①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②环境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甲级设计资质；③电力行业（火力发电或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2）施工资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全部冻结。

3.4 投标人近五年内（自投标截止日期往前追溯，已完业绩认定时间以投产时间为准，未完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要求如下（若为联合体时，联合体牵头单位业绩须满足下述条件）：

3.4.1 具有 1 台 750t/d 或者 2 台 600t/d 及以上规模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承包(EPC) 业绩，或者具有 2 个单机容量 125MW 及以上燃煤发电项目总承包（EPC）合同业绩

3.4.2 具有至少一个 600t/d 及以上规模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设计服务业绩。

注：同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EPC 业绩可以重复认定本款第 3.4.1 项及第 3.4.2 项。

3.5、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6 项目管理人员要求：

拟委派 EPC 总承包项目经理：应为本单位（联合体为牵头单位）正式职工，并符合下列所有条件：

1) 具备有效的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执业资格（提供执业证书）。

2) 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等，如相关材料无法体现姓名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拟委派设计负责人：具备有效的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或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提供执业证书），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 EPC 工程总承包设计负责人或相类似的工程项目设计负责人（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等，

如相关材料无法体现姓名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拟委派施工负责人: 具备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执业证书), 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或相类似的施工总承包项目施工负责人(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如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等, 如相关材料无法体现姓名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3.7 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 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提供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 或者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情形结果的截图】;

(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特指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或者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5) 投标人被人社部门列入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且在名单公示期(未撤销)内的(自行承诺, 或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3.8 其他要求: 近一年内在同类型项目发生过人身伤亡安全事故的单位不得推荐位中标候选人。(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3.9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1) 联合体总成员数量不超过 2 家, 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工程设计单位。联合体投标时, 必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并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职责。

(2) 如为联合体投标, 则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且投标保证金须从联合体牵头人基本账户提交。

(3)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可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8:00 前登陆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aqggzy.anqing.gov.cn>)进行缴纳工本费。缴费成功后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修改、补遗、补充说明等相关资料)。

4.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工本费: 人民币 0 元/套, 售后不退。【费用支付如有疑问, 咨询电话: 4009980000, QQ: 4008503300。项目开标后, 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4.3 方式：投标人须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61.190.70.20/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10-86483801 转 5-2（工作日）。CA 数字证书有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安徽 CA 客服 400-880-4959（工作日）。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服务电话：400-998-0000（8:00-21:0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5.2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aqggzy.anqing.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庆市大观区山口乡联胜村十洪公路北侧

邮 编：/

联 系 人：夏婉莹

电 话：0556-5256332

传 真：/

7.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

邮 编：230051

联 系 人：周宏彬、汪召楠

电 话：0551-65199536、65199545、17775059772

传 真：/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所在地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否则该业绩、奖项不予认可。

8.2 本招标文件中货币币种均为人民币。

8.3 投标人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后,须在缴纳工本费时间内支付招标文件费用,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8.4 本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发放,投标人需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登陆后查看,请务必随时关注,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对投标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8.5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标委员会针对本工程的特点,结合招标人需求,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与流程进行评审。

8.6 购买了招标文件,而放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在投标截止日前在系统“填写投标信息”中点击“撤销投标”。

8.7 未按要求缴纳工本费,或按要求缴纳工本费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不具有投标资格,其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不予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8.8 中标人属外省、市企业的,在合同签订前须到项目所在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相关信息登记手续。

9. 投标保证金账户(选择一家银行进行缴费)

9.1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集贤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4001686308053008985-6411

9.2 开户行名称:安庆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20000251859266600056283

9.3 开户行名称:安庆市交通银行集贤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83487090000180101000654

9.4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安庆分行龙山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85758148456

2021年3月26日

